

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承办单位	来源县农村局	建议编号	来农字[2023]第81号			
标题	对来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4号建议的答复					
代表意见建议	满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基本满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满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代表签字：甄晓浩 2023年9月15日					

说明：办复后上门征询意见时，请代表填写。要及时报送县政府办公室116房间。 联系电话：7321897。

涑源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B

涑农字【2023】第 81 号

对涑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第 14 号建议的答复

甄晓洁等 10 位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“关于加强非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实施扶贫攻坚政策，贫困村在村容村貌基础设施方面有了比较大的改善。2019 年，我县利用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对 13 个乡镇 51 个村进行了路灯安装。近年来，很多路灯因太阳能电池板组件、LED 灯具、控制器、蓄电池老化损坏等原因不能使用。路灯维修成本比较高，村集体负担不起，路灯损坏后一直得不到维修。另外，王安镇东辛庄村、鲍家

路村、闫家庄村、殷家堡村街道硬化率较低、路灯项目近些年没有实施过、人居饮水困难，群众意见较大。白石山镇香沟村，到现在还没有路灯。

路灯以及街道硬化是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，我局做为路灯安装和巷道硬化的牵头单位，维修与安装费用涉及资金量大，近三年来结合项目资金对部分村庄进行了街巷硬化以及路灯安装，下一步，我们会积极的争取资金，待资金下达后，对未实施硬化、未安装路灯以及需要维修的路灯统筹安排进行实施。

涞源县农业农村局
2023年8月25日

领导签发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顾慧青 0312-7321458

抄报：县政府办公室（116 房间）

抄送：水利局、交运局